

服務詳情表

客運營業證持有人：冠忠遊覽車有限公司
客運營業證編號：3658A & 9396A

海澄軒海景酒店

酒店服務路線

I. 路線：

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尖沙咀(漢口道)：

經鞍駿街、鞍源街、馬鞍山路、西沙路、恆康街、馬鞍山路、大老山公路、沙瀝公路、沙田路、獅子山隧道公路、窩打老道、公主道、康莊道、紅磡繞道、梳士巴利道、彌敦道、中間道、九龍公園徑、梳士巴利道、漢口道。

尖沙咀(漢口道) 至 海澄軒海景酒店：

經漢口道、中間道、九龍公園徑、梳士巴利道、紅磡繞道、康莊道、公主道、窩打老道、獅子山隧道公路、沙田路、沙瀝公路、大老山公路、馬鞍山路、恆康街、西沙路、鞍源街、鞍駿街。

II. 停車地點

在不違反道路交通條例的情況下，只可於下列地方(限制區、禁區、巴士專線、巴士站及的士站以外)上落乘客：

- (1) 鞍駿街海澄軒海景酒店
- (2) 漢口道香港基督教青年會外

III. 時間表

星期一至星期日 (開出時間)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 往尖沙咀(漢口道)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開出	由尖沙咀(漢口道)開出
0745	--
--	0815
0915	0915
1015	1015
1115	1115
1215	1315
--	1415

1515	1615
1615	1715
1715	1815
1815	1915
1915	2015
2015	2115
2115	2215

IV. 車輛分配

載客量不超過 28 座並已獲簽發酒店服務批註 (A02)的單層公共巴士兩部

V. 收費

乘客不用收費

VI. 確定乘客為酒店住客的方法

所有乘客必須為下榻於海澄軒海景酒店的住客，乘客於登車時須出示有關酒店住客證明，如房間鎖匙或訂房收據等。

VII. 有效期

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起，直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或持證人的客運營業證有效期屆滿為止，以日期較早者為準。

運輸署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

服務詳情表

客運營業證持有人 : **優悠家居服務有限公司**
客運營業證編號 : **10813A**

海澄軒海景酒店

酒店服務路線

I. 路線

路線(1)：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大學站

路線(2)：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沙田市中心 (經 新港城)

路線(3)：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鑽石山站

II. 停車地點

在不違反道路交通條例的情況下，只可於下列地方 (限制區、禁區、巴士專線、巴士站及的士站以外) 上落乘客：

路線(1)：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大學站：

- (1) 鞍駿街海澄軒海景酒店
- (2) 大學站公共運輸交匯處一般停車灣

路線(2)：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沙田市中心 (經 新港城)

- (1) 鞍駿街海澄軒海景酒店
- (2) 鞍祿街新港城對出一般停車灣
- (3) 沙田帝都酒店

路線(3)：海澄軒海景酒店 至 鑽石山站：

- (1) 鞍駿街海澄軒海景酒店
- (2) 上元街停車灣

III. 時間表

路線(1)：星期一至星期日（開出時間）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 往 大學站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開出	由大學站開出
0700	0715
0725	0740
0750	0805
0815	0830
0840	0855
0905	0920

路線(2)：星期一至星期日（開出時間）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 往 沙田市中心（經 新港城）		由沙田市中心 往 海澄軒海景酒店（經 新港城）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開出	經新港城開出	由沙田市中心開出	
0930	0935	1025	1000
1030	1035	1125	1100
1130	1135	1225	1200
1230	1235	1325	1300
1330	1335	1425	1400
1430	1435	1525	1500
1530	1535	1625	1600
1630	1635	1725	1700
1730	1735	1825	1800
1830	1835	1925	1900
1930	1935	2025	2000
2030	2035	2125	2100
2130	2135	2225	2200

路線(3)：星期一至星期日（開出時間）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 往 鑽石山站	
由海澄軒海景酒店開出	由鑽石山站開出
0700	0730
0800	0830
0900	0930
1000	1030
1100	1130
1200	1230
1300	1330
1400	1430
1500	1530
1600	1630
1700	1730
1800	1830
1900	1930
2000	2030
2100	2130

IV. 車輛分配

載客量不超過 29 座並已獲簽發酒店服務批註 (A02)的單層公共巴士兩部

V. 收費

乘客不用收費

VI. 確定乘客為酒店住客的方法

所有乘客必須為下榻於海澄軒海景酒店的住客，乘客於登車時須出示有關酒店住客證明，如房間鎖匙或訂房收據等。

VII. 有效期

由二零一七年五月六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或持證人的客運營業證有效期屆滿為止（視乎持證人能否續領有關的客運營業證而定），以日期較早者為準。

運輸署
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

